

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广州市海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的 广州市海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食品（含食用农产品）快速检测技术服务机构项目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海珠区的农贸市场、超市、生鲜店等食品（含食用农产品）快速检测技术服务一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广东省食品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86 人，营业收入为 7902.8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3524.61 万元¹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省食品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4 月 28 日



注 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